

## 二〇二二年春季全時間訓練信息綱目

### 總題：

### 羅馬書五至八章—聖經的核仁

#### 第三篇

#### 肉體與靈

讀經：羅七18，25，八3～9，12～13

#### 壹 羅馬七章和八章中有兩個鑰辭：『肉體』與『靈』—七18，八3～9，12～13：

- 一 真實生命經歷的關鍵乃是我們的肉體與我們的靈—七25，八4～9。
- 二 在消極一面，我們必須認識肉體；在積極一面，我們必須經歷我們人的靈，就是與神聖的靈調和的靈—8，16節，林前六17。

#### 貳 我們必須看見肉體是甚麼：

- 一 最毀壞基督徒生活的就是肉體—彼前二11。
- 二 肉體是敗壞、玷污、變質的身體—羅六6，七14：
  - 1 人的身體原來是純淨的，然而因着人的墮落，撒但將他自己注射到人裏面，人的身體就成了肉體—創三6，羅七18上。
  - 2 我們的身體是『罪的身體』，（六6，）也是『那屬這死的身體』；（七24；）罪的身體，在犯罪得罪神的事上，是極為活躍有力的；但屬這死的身體，在行事討神喜悅的事上，卻是軟弱無能的。（18。）
- 三 肉體指墮落舊人的總和，就是我們整個墮落的人；人類全然是肉體，因為今天墮落的人是在墮落肉體的管轄之下—創六3，羅七18上，加二16：
  - 1 肉體是舊人的活出，舊人的表現—羅六6。
  - 2 肉體是與神為仇，肉體不服神的律法，肉體本身也不能服神的律法，並且絕不能得神的喜悅—八7～8。
- 四 肉體和撒但一樣，敵擋神的權柄—賽十四12～14：
  - 1 肉體是背叛神的，並且敵擋神的寶座。
  - 2 我們的肉體是神權柄的仇敵，背叛神的行政管理—羅八7：
    - a 肉體的每一面，不論是好是壞，都是神權柄的仇敵。
    - b 凡出於肉體的，都敵擋神的寶座；神的仇敵，那狡猾者撒但，會利用肉體攔阻神的定旨—林後二11。
- 五 肉體是神仇敵的大本營，是神仇敵作工最大的根據地—加五19～21：
  - 1 就實際的意義說，在整個宇宙中，神惟一的仇敵不是撒但，乃是肉體—羅八7。
  - 2 肉體，墮落的人，完全與撒但是一，被撒但用以抵抗神—太十六23，加五17。
  - 3 肉體是在我們一切的仇敵當中為首的；它領先於罪、世界和撒但，與我們爭戰—羅八3。
- 六 肉體是罪、死、和撒但的『聚會所』與複合品；肉體是沒有盼望的，是絕不可能改良的一七17～18，21，參約十七15。

### **叁 神在祂的智慧和主宰安排裏，使用我們的肉體迫使我們轉向我們的靈—加五17，羅八7：**

- 一 我們若不在靈裏，就在肉體裏；我們沒有第三個地方可去；信徒乃是一個小型的伊甸園，在他的靈裏有神作生命樹，在他的肉體裏有撒但作知識樹，而他的心思在這二者之間—6節。
- 二 按法理說，撒但和我們的肉體已經在十字架上一次永遠的被定罪，（3，約三14，來二14，林後五21，）但神容許肉體留在我們身上，為要幫助我們並迫使我們轉向靈裏的基督且不再信靠肉體。（腓三3。）
- 三 沒有肉體所給的幫助，我們就不會那麼迫切要得着主或讓祂作到我們裏面—羅八6，13。
- 四 我們若尋求主，甚至肉體罪惡的複合品也會幫助我們得着主；因為我們常常失敗，我們就迫切的轉向靈，這樣，我們就更多得着那靈—參出二三23，29～30，士二21～三4。

### **肆 作為在基督裏的信徒和神的兒女，我們需要顧到一件事—照着靈而行—羅八4：**

- 一 羅馬八章四節裏的『靈』，乃是指這調和的靈，就是神的靈，也是我們的靈。
- 二 那些照着調和的靈而行的人，無論作甚麼事，都是憑着靈，不憑着自己的力量—腓三3，亞四6：
  - 1 我們若照着靈而行，就不僅是照着神的旨意，作了神所喜悅的事，更是憑着神自己，就是那與我們的靈同在的那靈，作神所要我們作的事—羅八4，16。
  - 2 每當我們照着調和的靈而行，基督就活在我們裏面，我們也活祂，因為祂是在我們的靈裏—腓一19～21上。
- 三 照着調和的靈而行，乃是包羅一切的；照着調和的靈而行，是指在調和的靈裏生活、行動、行事、為人、生存、並作每一件事—加五16，25。
- 四 最終，聖經只要求我們一件事，就是要我們照着調和的靈而行—羅八4。
- 五 聖經裏最奇妙的事，就是神的靈與我們的靈相調和，以及我們該照着這樣一個調和的靈而行—林前六17。
- 六 照着靈而行就是讓基督充滿並浸透我們，直到祂浸潤我們全人，而從我們得着彰顯—弗三16～19。
- 七 約翰十五章四至五節裏的互住，乃是與主成為一靈並照着靈而行的實行。
- 八 當我們照着靈而行，我們就自然而然的背十字架—太十六24。
- 九 一切臨到我們的事，都是一個試驗，看我們是照着靈而行，還是活在肉體裏—羅八4～6。
- 十 我們越照着調和的靈而行，就越保守自己在神聖三一的分賜之下—6，10～11節。
- 十一 照着靈而行讓經過種種過程的三一神在我們裏面得着完全的地位，叫我們被祂佔有、充滿、浸透，使我們與祂完全成為一，作祂豐滿的彰顯—弗三16～19。
- 十二 我們若照着調和的靈而行，我們就完全是神的兒子；並且身為這樣的兒子，我們要成為基督身體的肢體，活在召會生活，就是神的國裏—羅八14，十二4～5，十四17。